

证券代码:002451 证券简称:摩恩电气 公告编号:2012-021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2年5月18日召开的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201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46,4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

权益分派前公司总股本为146,4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19,600,00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日

1、股权登记日为:2012年6月14日

2、除权日为:2012年6月15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2年6月1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本次所转增股份于2012年6月15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五、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2年6月15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109,800,000	75.00%	54,900,000	54,900,000	164,700,000	75.00%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8,800,000	74.32%	54,400,000	54,400,000	163,200,000	74.3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8,800,000	74.32%	54,400,000	54,400,000	163,200,000	74.3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1,000,000	0.68%	500,000	500,000	1,500,000	0.6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6,600,000	25.00%	18,300,000	18,300,000	54,90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36,600,000	25.00%	18,300,000	18,300,000	54,90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46,400,000	100.00%	73,200,000	73,200,000	219,600,000	100.00%

七、调整相关参数

本次实施转增后,按新股本219,600,000股摊薄计算的2011年度每股收益为0.03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咨询部门: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咨询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5901号
咨询联系人:张树祥、徐萍
咨询电话:021-58974262*2210
咨询传真:021-58979608

九、备查文件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摩恩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2-033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8日上午10:00时整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共有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名出席本次大会,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82,421,15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8%。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建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大会按照行会议程,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业绩激励基金计提和发放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股东一孙建江先生持有24,508,170股回避表决该议案。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数为157,912,987股

三、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星河律师事务所章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股东大会董事及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2-033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2年6月8日上午10:00时整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共有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5名出席本次大会,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82,421,15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08%。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孙建江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和修改提案的情况,也无新提案提交表决。大会按照行会议程,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1年度业绩激励基金计提和发放方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股东一孙建江先生持有24,508,170股回避表决该议案。参加该项议案表决的股东代表股数为157,912,987股

三、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星河律师事务所章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股东大会董事及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9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2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6月7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福建中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中维”)参加福建省厦门市国土资源局举办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拍卖出让活动,以总价人民币150,000万元竞得宗地2012挂6号地块(以下简称“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地块土地总面积为55,666.6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商住用地。

福建中维将根据本次竞拍成交确认书的有关约定,签订目标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公司将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2年6月8日

三、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星河律师事务所章彦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出席股东大会董事及记录人签字确认的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2、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2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6月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强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上述辞职申请于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强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对张强先生多年来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359 证券简称:齐星铁塔 公告编号:2012-032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6月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张强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强先生因身体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上述辞职申请于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强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对张强先生多年来对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山东齐星铁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594 证券简称:比亚迪 公告编号:2012-012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与原提案无重大差异;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以现场方式召开;

4、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5、会议召开时间:2012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于2012年4月23日在巨潮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刊发了股东大会通知,并根据规定送达了通知。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7、本次会议的议案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的议案和表决方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审议公司201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2、关于审议公司201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3、关于审议公司201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4、关于审议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5、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